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主要负责洪山区行政区域内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包括交通秩序、交通组织、交通设施、交通安全宣传、交通事故处理、车辆驾驶员基础管理等。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本级决算组成，本单位无下属单位。其中内设一中队、二中队、三中队、南湖中队、事故中队、车管中队、秩序中队、秘书科。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包括：

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本级）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本单位无二级单位。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编制 188 人，在职实有人数 167 人，其中：行政 167 人，事业 0 人。离退休人员 32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32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810.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6.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2,184.63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00.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37.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81.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810.5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810.5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3,810.54	总计	62	13,810.5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810.54	13,810.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9	6.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99	1.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9	1.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184.63	12,184.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12,184.63	12,184.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10,142.08	10,142.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0.48	2,020.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22.07	22.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49	500.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0.49	500.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7.94	127.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9.42	319.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13	53.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7.12	33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7.12	33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2.33	292.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79	44.7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1.30	781.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1.30	781.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7.11	567.1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9.45	11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4.74	94.7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810.54	10,399.68	3,410.8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9	0.00	6.99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99	0.00	1.99	0.00	0.0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9	0.00	1.99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184.63	8,780.76	3,403.87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12,184.63	8,780.76	3,403.87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10,142.08	8,780.76	1,361.32	0.00	0.00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0.48	0.00	2,020.48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22.07	0.00	22.0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49	500.4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0.49	500.4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7.94	127.9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9.42	319.4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13	53.1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7.12	337.1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7.12	337.1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2.33	292.33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79	44.7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1.30	781.3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1.30	781.3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7.11	567.11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9.45	119.45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4.74	94.7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警大队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810.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99	6.9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2,184.63	12,184.63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00.50	500.5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37.12	337.1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81.30	781.3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810.5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810.54	13,810.5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3,810.54	总计	64	13,810.54	13,810.5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警大队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810.54	10,399.68	3,410.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9	0.00	6.9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0.00	5.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0.00	5.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99	0.00	1.99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9	0.00	1.9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184.63	8,780.76	3,403.87
20402	公安	12,184.63	8,780.76	3,403.87
2040201	行政运行	10,142.08	8,780.76	1,361.32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0.48	0.00	2,020.48
2040220	执法办案	22.07	0.00	22.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49	500.4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0.49	500.4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7.94	127.9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9.42	319.4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13	53.1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7.12	337.1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7.12	337.1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2.33	292.33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79	44.7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1.30	781.3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1.30	781.3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7.11	567.11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9.45	119.4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4.74	94.7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412.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93.2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74.22	30201	办公费	47.6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517.74	30202	印刷费	2.5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423.7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1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6.5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9.42	30206	电费	147.7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8.61	30207	邮电费	5.2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2.3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66.1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5.99	30211	差旅费	0.6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67.1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7.08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3.29	30214	租赁费	275.6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3.8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0.2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05.6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25.0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4.4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224.4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73.72	30227	委托业务费	49.8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7.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55.23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86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9.2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7.17			
	人员经费合计	5,606.30		公用经费合计				4,793.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决算数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27.69	0.00	427.69	120.46	307.23	0.00	207.28	0.00	207.28	101.42	105.8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收入及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及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3810.5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42.46 万元，增长 2.54 %。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3810.5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

收入合计增加 342.46 万元，增长 2.54%。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810.54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无附属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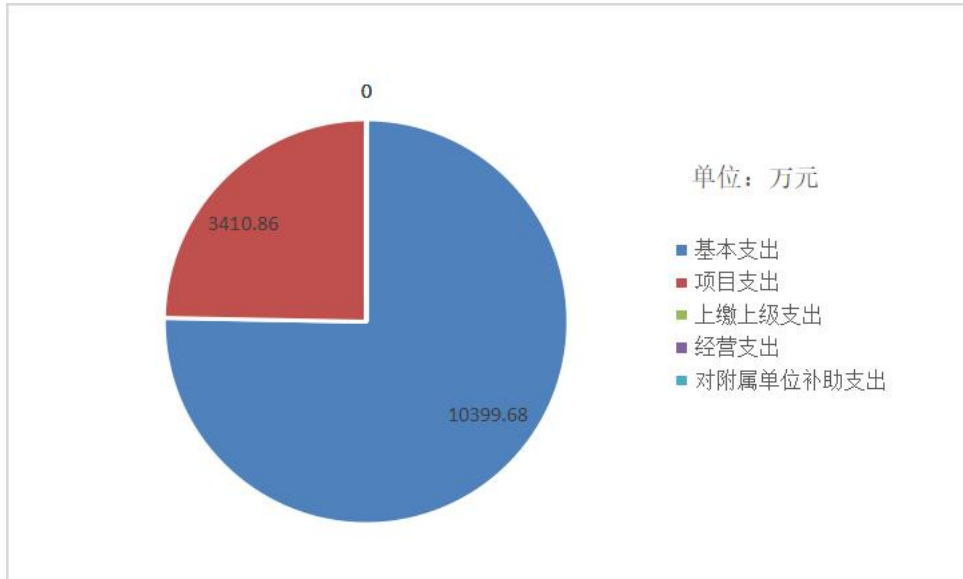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3810.5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342.46 万元，增长 2.54%。其中：基本支出 10399.68 万元，占本年支出 75.3%；项目支出 3410.86 万元，占本年支出 24.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无附属单位。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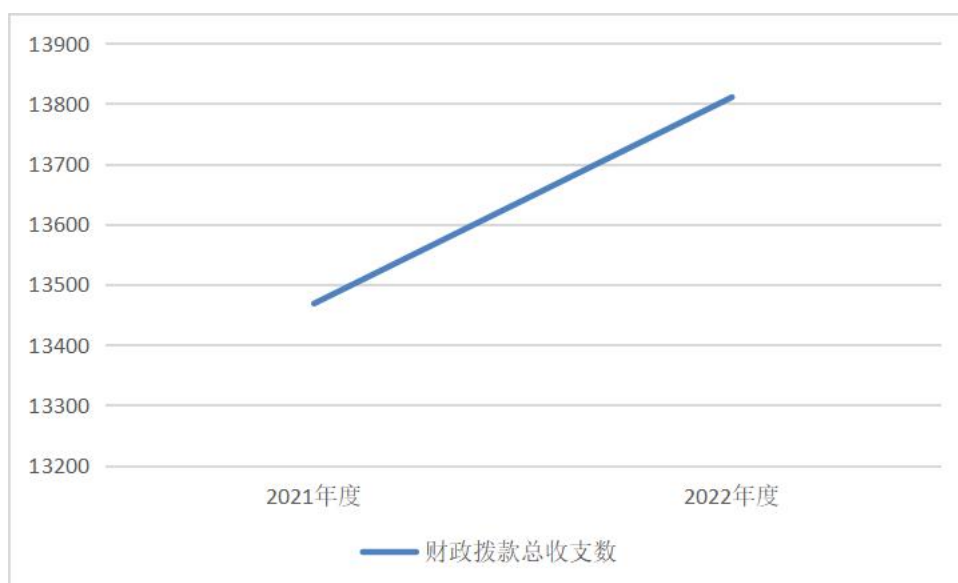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3810.5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42.46 万元，增长 2.54%。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810.54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342.46 万元。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810.5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42.46 万元，增长 2.54%。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810.5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99 万元，占 0.05%。主要是用于专项维稳工作。

2. 公共安全支出（类）12184.63 万元，占 88.23%。主要是用于本部门人员工资、机构运转、业务工作所需各类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00.5 万元，占 3.62%。

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社保类及职业年金等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337.12万元，占2.44%。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医保类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类）781.3万元，占5.66%。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公积金等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3602.82万元，支出决算为13810.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53%。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款项为下拨维稳专项资金；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99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款项为下拨维稳专项资金。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年初预算为12017.84万元，支出12184.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39%，其中行政运行（项）支出10142.08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2020.48万元，执法办案（项）支出22.07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债券资金洪山智能鹰眼项

目纳入统计。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年初预算为456.59万元，支出50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62%，其中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127.9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319.4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53.13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缴纳为追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年初预算为314.85万元，支出337.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07%，其中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292.33万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44.79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及调标。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年初预算为813.54万元，支出78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04%，其中住房公积金（项）支出567.11万元，提租补贴（项）支出119.45万元，购房补贴（项）支出94.74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399.6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606.3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

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4793.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27.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7.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47%。较上年增加 1.55 万元，增长 0.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因本单位工作需要，有大量警用摩托车，警用摩托车的维护费用包含在预算数内，但因“三公”经费口径标准警用摩托车的维护费用未纳入，在今后预算编制中将警用摩托车维护费用调整到其他相对应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及支出，与 2021 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427.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7.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47%；决算数较上年增加 1.55 万元，增长 0.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因工作需要要有台警用摩托车，预算数内包含警用摩托车的维修及维护费用，决算因口径未包含警用摩托车相关费用，在今后的预算编报工作中将进行调整。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01.42 万元，主要是用于公务用车更新。本年度更新公务用车 4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05.86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的维修、保养、油料及保险费用。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6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本部门无公务接待费预算与支出，与 2021 年持平。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793.3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2.42 万元，增长 1.3%。主要原因是：正常浮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853.8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95.0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58.7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853.8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853.8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26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 个，资金 3410.8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完成情况良好。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和《部门整体部门自评表》见附件。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2 年度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 13602.82 万元，调整预算数 15258.01 万元，全年资金执行 13810.54 万元，执行率为 90.51%。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总额为 11801.83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10399.68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88.12%；部门项目预算总额为 3456.18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为 3410.86 万元，资金执行率 98.69%。

2022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公安局交通大队交通管理保障经费项目预算资金为 601.8 万元，全年实际执行 585.0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7.22%。主要产出和效益：本年度践行了党的群众路线，围绕辖区交通管理工作，持续加强了民警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制度建设，大力开展了各项精神文明工作，成功实施了在交通组织上升级、治理手段上升级、队伍管理上升级，不断推进了交通治理水平再上新

台阶。存在的问题：效益指标仅设置“民警对办公环境满意度”、“民辅警对工作设施设备的满意度”两个满意度指标，未能全面反映出该项目投入所取得的产出和效果，这是由于部门绩效管理意识不强。

2022年度武汉市洪山区公安局交警大队交通管理办案经费项目预算资金为613.63万元，全年实际执行592.1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6.50%。主要产出和效益：本年度交警大队积极服务人民群众，提高交通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迅速、快捷地处置道路交通事故，规范办案程序，及时取证及固定证据，确保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维护交通秩序和社会稳定，防止因道路交通事故引发的社会不安定因素，维护社会稳定。发现的问题：“危险路段安全整治”年初设定指标值为“ ≥ 25 处”，指标值设置过高，实际执行难度大，设定依据不充分。

2022年度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警大队交通管理业务经费项目预算为240.75万元，实际执行233.63万元，执行率为97.04%。主要产出和效益：强化了交通安全源头管理工作，确保了所有信号灯工作正常，保障了道路交通整体平稳畅通，减少了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全力营造了安全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为经济发展中心工作保驾护航。交通安全宣传活动、道路交通设施维护保障率、交通安全宣传覆盖率、单位内部网络系统设备维修维护及时率、群众对交通安全改

善满意度、民警对内部系统使用满意度均完成年初目标值。
发现的问题：一是指标设置不完善，项目仅设置满意度指标，未就项目本身设置社会效益指标等。二是“交通技术监控设施利用率”受客观因素影响未完成年初目标值。

2022年度武汉市洪山区路面智能鹰眼系统项目预算资金为2000万元，全年实际执行20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本年度安装完成违停抓拍设备622套，交通卡口设备80个。

《项目自评结果》和《项目自评表》见附件。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本部门无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综述

（一）坚持高位推动，全力做好交通安保，实现绝对安

全新成效。最高标准开展专项交通安保活动。最实举措完成重要时间节点安保。最快反应护航“菜篮子”保供工作。（二）坚持靶向施策，不断消除问题隐患，夯实平安建设新基础。深查源头，推动隐患治理。严查路途，狠抓违法整治。深度追责，加大震慑力度。（三）坚持精致管理，综合维护交通秩序，打造区域畅通新起点。推进交通堵点治理。提升巡线管点频次。优化道路通行条件。（四）坚持协同发力，深度打造治理体系，构建齐抓共管新格局。深化电动车综合治理。强化渣土车管理体系。发挥部门齐抓共管效能。（五）坚持服务宗旨，持续深化“放管服”，树立洪山交管新形象。着力办好为民服务实事。深入落实便民利企举措。大力打造宣传服务品牌。（六）坚持严管厚爱，高效促进队伍建设，激发干事创业新动能。抓政治引领促思想凝聚。抓教育管理促素质提升。抓服务保障促内部安全。

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深入辖区有车企业检查宣传	发现问题隐患 301 起，31 起现场整改，280 起书面要求整改
开展“6+3+N”危险路段治理	15 个部局下发突出隐患路口路

	段、6条市级危险路、3条区级危险路段和15处滚动隐患排查点位已全部治理完成
围绕事故预防“减量控大”暨常态化“找堵防”	掀起“雷火2022”“夏季治安巡逻防控百日行动”等各类专项整治行动50余次
加强施工道路管理	全年累计传唤违规施工现场负责人56人次，协助处理违规占道施工负责人实施行政处罚68人次
优化道路通行条件	配合建设部门打通断头路21条，在91条道路上新增停车泊位4000余个
强化渣土车管理体系	对311起渣土车重点违法进行了追处，联合区城管局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培训会15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

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一般

行政管理事务（项）执法办案（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提租补贴（项）购房补贴（项）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部门名称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度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2 年度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93.65 分。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2年度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13602.82万元，调整预算数15258.01万元，全年资金执行13810.54万元，执行率为90.51%。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总额为11801.83万元，实际执行总额10399.68万元，资金执行率为88.12%；部门项目预算总额为3456.18万元，实际执行总额为3410.86万元，资金执行率98.69%。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今年以来，洪山区交通大队在区委、区政府、市交管局和区公安分局的坚强领导和高位谋划下，洪山区交通大队在常态化疫情防控形势下，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大交通安保”一条主线，着力“减量控大”和常态化“找堵防”两大任务，聚焦“治堵、治乱、治危”三大重点，紧盯“保安全、保畅通、保有序、保满意”四大目标，各项工作圆满收官。最高标准开展专项交通安保活动，最实举措完成重要时间节点安保，最快反应护航“菜篮子”保供工作；深查源头，推动隐患治理。严查路途，狠抓违法整治。深度追责，加大震慑力

度；着力办好为民服务实事。以窗口服务、信访接待、民情民意办理等工作为平台，切实为人民群众办实事，车辆管理窗口办理各类业务4.5万余人次，现场办结率达99.95%以上、按时办结率100%，居全市前列；大力打造宣传服务品牌。全年刊发各类稿件120余篇，其中被国家级媒体转载稿件80余篇；获评全省春运工作成绩突出集体、武汉市安全生产单位、洪山区最佳文明单位，车管中队荣获市局集体三等功、省公安机关执法办案先进集体、区“双评议”十佳单位、区优化营商环境先进单位，车管中队团支部荣获洪山区“五四红旗团组织”称号；2名民警荣获省公安厅春运成绩突出个人，1名民警荣立三等功，7名民警荣获市局嘉奖，30余名民警和辅警荣获区级荣誉及分局嘉奖；组织参加全市交管战线涉牌涉证比武竞赛并荣获第一名，大队民警代保平到多家机关、高校讲党史授党课，大队民警李青在国家级杂志发表多篇论文。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危险路段安全整治目标值为“ ≥ 25 处”，实际完成“9处”。交通技术监控设施利用率目标值为“ $\geq 80\%$ ”，实际完成“60%”。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加强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并将制度建设与绩效目标工作结合起来，使建立的制度能促进绩效目标工作的实现与考核，形成良好的与实际工作相互促进、相互制约的管理组织体系。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年度绩效目标中部分目标未完成——“危险路段安全整治”指标年初设定目标值为“ ≥ 25 处”，实际完成“9处”。未完成的原因为年初目标设置过高，指标值设定依据不充分，实际执行难度大。“交通技术监控设施利用率”年初设定指标值为“ $\geq 80\%$ ”，实际完成“60%”。未完成的原因为违停采集方式发生改变，且市交管局统一建设的外呼提醒功能平台目前工作状态极不稳定导致其利用率低于预期值，未完成年初目标值。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编实编准编细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前瞻性、精细化水平，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与项目预算的匹配性，在设定绩效目标和编制项目预算时，加强项目前期论证工作，充分考虑内外部影响因素，合理制定绩效目标，合理编制项目预算，必要时邀请行业专家和绩效专家对绩效指标可行性进行论证。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交警大队将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在

编制年度预算时，结合上年度绩效目标达成情况设定合理的绩效目标，同时根据绩效目标认真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对资金运行及绩效目标的预期实现程度开展绩效监控，及时纠正执行偏差，确保预算绩效目标实现。

2022年度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警大队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3年1月31日 总分： 93.65

单位名称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警大队					
基本支出总额	10,399.68		项目支出总额	3,410.86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5,258.01	13,810.54	90.51%	18.10	
年度目标1（80分）：2022年不断推进交通治理水平再上新台阶，全力营造安全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为经济发展中心工作保驾护航。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党建专项活动次数	≥12次	19次	5
			危险路段安全整治	≥25处	9处	1.8
			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4次	35次	5
		质量指标	交通安全宣传覆盖率	≥90%	95%	5
			交通技术监控设施利用率	≥80%	60%	3.75
			涉案车辆证据保全率	≥95%	100%	5
			交通事故司法鉴定覆盖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122接警响应时间达标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市民对交通管理执法工作满意度	≥90%	100%	20
群众道路设施满意度			≥90%	93%	2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危险路段安全整治”年初目标值为“≥25处”，实际完成值为“9处”，原因为年初指标值设定过高，完成难度大；“交通技术监控设施利用率”未完成年初目标值，原因为违停采集方式发生改变，且市交管局统一建设的外呼提醒功能平台目前工作状态极不稳定导致其利用率低于预期值。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根据年度绩效目标并结合实际情况优化指标体系，对已不匹配实际情况的绩效目标以及指标值进行审核考察，并根据项目情况及时改进完善，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约束性指标以负数计分。

二、2022 年度交通管理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度交通管理保障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2 年交通管理保障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9.44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公安局交通大队交通管理保障经费项目预算资金为 601.8 万元，全年实际执行 585.0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7.22%。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年度部门践行了党的群众路线，围绕辖区交通管理工作，持续加强了民警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制度建设，大力开展了各项精神文明工作，成功实施了在交通组织上升级、治理手段上升级、队伍管理上升级，不断推进了交通治理水平再上新台阶。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效益指标仅设置“民警对办公环境满意度”、“民辅警对工作设施设备的满意度”两个满意度指标，未能全面反映出该项目投入所取得的产出和效果，这是由于部门绩效管理意识不强。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根据年度绩效目标并结合实际情况优化指标体系，完善效益指标的设置，对与实际情况匹配度较弱的绩效目标以及指标值进行审核考察，并根据项目情况及时改进，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交警大队将在项目执行全过程中不断强化绩效思维，持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在编制年度预算时结合上年度预算执行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编细编实预算，切实提高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综合能力，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对于预算执行以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监控并及时纠偏。

附件1

2022年度交通管理保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填报日期: 2023年1月31日 自评得分: 99.44分

项目名称		交通管理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警务保障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601.8	585.06	97.22%	19.44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围绕辖区交通管理工作, 持续加强民警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制度建设, 大力开展各项精神文明工作。实施交通组织升级、治理手段升级、队伍管理升级, 不断推进交通治理水平再上新台阶。			围绕辖区交通管理工作, 持续加强民警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制度建设, 大力开展各项精神文明工作。成功实施了在交通组织升级、治理手段升级、队伍管理升级, 不断推进了交通治理水平再上新台阶。	20
项目年度绩效 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 标(40 分)	数量指标(4 分)	党建专项活动次数	≥12次	19次	4
		数量指标(4 分)	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次数	≥12次	15次	4
		数量指标(4 分)	机动车购置	1台	1台	4
		数量指标(4 分)	警用装备购置执行率	100%	100%	4
		数量指标(4 分)	公务用车运行保障率	≧90%	≧90%	4
		质量指标(4 分)	项目设备、物资采购完成率	100%	100%	4
		质量指标(4 分)	营房维修维护保障率	≧90%	≧90%	4
		质量指标(4 分)	民辅警工伤救助覆盖率	100%	100%	4
		质量指标(4 分)	法律服务保障度	100%	100%	4
		时效指标(4 分)	项目工程及货物质保金支付及时性	及时足额	及时足额	4
	效益指 标(20 分)	满意度指标 (10分)	民警对办公环境满意度	≧90%	10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民辅警对工作设施设备的满意度	≧90%	100%	1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根据年度绩效目标并结合实际情况优化指标体系, 对已不匹配实际情况的绩效目标以及指标值进行审核考察, 并根据项目情况及时改进完善, 提高绩效管理水。				

三、2022 年度交通管理业务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2022 年度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交通管理业务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7.4 分，结论为“优”。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交通管理业务经费项目预算为 240.75 万元，实际执行 233.63 万元，执行率为 97.04%。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强化了交通安全源头管理工作，确保了所有信号灯工作正常，保障了道路交通整体平稳畅通，减少了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全力营造了安全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为经济发展中心工作保驾护航。交通安全宣传活动、道路交通设施维护保障率、交通安全宣传覆盖率、单位内部网络系统设备维修维护及时率、群众对交通安全改善满意度、民警对内部系统使用满意度均完成年初目标值。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交通技术监控设施利用率”年初目标值“ $\geq 80\%$ ”，实际完成为“ $\geq 60\%$ ”，因违停采集方式发生改变，且市交管局统一建设的外呼提醒功能平台目前工作状态极不稳定

导致其利用率低于预期值。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一是指标设置不完善，项目仅设置满意度指标，未就项目本身设置社会效益指标等。

二是“交通技术监控设施利用率”受客观因素影响未完成年初目标值。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一是编实编准编细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前瞻性、精细化水平，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与项目预算的匹配性。

二是在设定绩效目标和编制项目预算时，加强项目前期论证工作，充分考虑内外部影响因素，合理制定绩效目标，合理编制项目预算，必要时邀请行业专家和绩效专家对绩效指标可行性进行论证。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交警大队将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在编制年度预算时，结合上年度绩效目标达成情况设定合理的绩效目标，同时根据绩效目标认真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对资金运行及绩效目标的预期实现程度开展绩效监控，及时纠正执行偏差，确保预算绩效目标实现。

2022年度交通管理业务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警大队 填报日期: 2023年1月31日 自评得分: 97.4

项目名称		交通管理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警大队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警大队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40.75	233.63	97.04%	19.4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强化交通安全源头管理工作，确保所有信号灯工作正常，保障道路交通整体平稳畅通，减少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全力营造安全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为经济发展中心工作保驾护航。		强化了交通安全源头管理工作，确保了所有信号灯工作正常，保障了道路交通整体平稳畅通，减少了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全力营造了安全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为经济发展中心工作保驾护航。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8分)	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4次	35次	8	
		数量指标(8分)	道路交通设施维护保障率	≥90%	95%	8	
		质量指标(8分)	交通安全宣传覆盖率	≥90%	95%	8	
		质量指标(8分)	交通技术监控设施利用率	≥80%	60%	6	
		时效指标(8分)	单位内部网络系统设备维护维护及时率	100%	100%	8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群众对交通安全改善满意度	≥90%	93%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民警对内部系统使用满意度	≥90%	97%	1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交通技术监控设施利用率”未完成年初目标值，原因为违停采集方式发生改变，且市交管局统一建设的外呼提醒功能平台目前工作状态极不稳定导致其利用率低于预期值。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一是编实编准编细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前瞻性、精细化水平，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与项目预算的匹配性。 二是在设定绩效目标和编制项目预算时，加强项目前期论证工作，充分考虑内外部影响因素，合理制定绩效目标，合理编制项目预算，必要时邀请行业专家和绩效专家对绩效指标可行性进行论证。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2022 年度交通管理办案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2 年交通管理办案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4.1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公安局交警大队交通管理办案经费项目预算资金为 613.63 万元，全年实际执行 592.1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6.5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年度交警大队积极服务人民群众，提高交通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迅速、快捷地处置道路交通事故，规范办案程序，及时取证及固定证据，确保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维护交通秩序和社会稳定，防止因道路交通事故引发的社会不安定因素，维护社会稳定。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危险路段安全整治”年初目标值为“ ≥ 25 处”，本年度实际完成整治 9 处；“托转运车辆”年初目标值为“ ≥ 1 万台班”，本年度实际完成车辆转托运 5999 台/班。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危险路段安全整治”年初设定指标值为“ ≥ 25 处”，指标值设置过高，实际执行难度大，设定依据不充分。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根据年度绩效目标并结合实际情况优化指标体系，对已不匹配实际情况的绩效目标以及指标值进行审核考察，并根据项目情况及时改进完善，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交警大队将在项目执行全过程中不断强化绩效思维，持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在编制年度预算时结合上年度预算执行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编细编实预算，切实提高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综合能力，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对于预算执行以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监控并及时纠偏。

2022年度交通管理办案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填报日期: 2023年1月31日 自评得分: 94.1分

项目名称		交通管理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事故中队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613.63	592.17	96.50%	19.3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1. 服务人民群众, 提高交通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 迅速、快捷地处置道路交通事故, 规范办案程序, 及时取证及固定证据, 确保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 维护交通秩序和社会稳定。 2. 防止因道路交通事故引发的社会不安定因素, 维护社会稳定。		本年度积极服务人民群众, 提高交通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 迅速、快捷地处置道路交通事故, 规范办案程序, 及时取证及固定证据, 确保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 维护交通秩序和社会稳定, 防止因道路交通事故引发的社会不安定因素, 维护社会稳定。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35分)	数量指标(5分)	危险路段安全整治	≥25处	9处	1.8
		数量指标(5分)	提供涉案车辆执法用地	≥69亩	72亩	5
		数量指标(5分)	托转运车辆	≥1万台班	5999台/班	3
		质量指标(5分)	办案耗材采购完成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5分)	交通事故司法鉴定覆盖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5分)	涉案车辆证据保全率	≥95%	100%	5
		时效指标(5分)	122接警响应时间达标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25分)	满意度指标(25分)	市民对交通执法公平性满意度	≥90%	100%	2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危险路段安全整治”年初目标值为“≥25处”, 实际完成值为“9处”, 原因为年初指标值设定过高, 完成难度大; “托转运车辆”年初目标值为“≥1万台/班”, 实际完成值为“5999台/班”, 原因为上级工作重心转移以及自2022年10月起, 拖车服务由交管局签约单位“互联网+”独家提供。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根据年度绩效目标并结合实际情况优化指标体系, 对已不匹配实际情况的绩效目标以及指标值进行审核考察, 并根据项目情况及时改进完善, 提高绩效管理水。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不作为必评指标。

五、2022年度洪山区路面智能鹰眼系统项目

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2年洪山区路面智能鹰眼系统项目自评得分为80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2年度武汉市洪山区路面智能鹰眼系统项目预算资金为2000万元，全年实际执行20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年度安装完成违停抓拍设备622套，交通卡口设备80个，按照合同约定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道路违停行为减少”年初目标值为“持续减少”，本年度因项目仍处于施工安装阶段，并未投入使用，所以道路违停行为减少无法判定。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根据年度绩效目标并结合实际情况优化指标体系，对已不匹配实际情况的绩效目标以及指标值进行审核考察，并根据项目情况及时改进完善，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将在项目执行全过程中不断强化绩效思维，持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在编制年度预算时结合上年度预算执行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编细编实预算，切实提高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综合能力，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对于预算执行以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监控并及时纠偏。

2022年度路面智能路面智能鹰眼系统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填报日期: 2023年1月31日 自评得分: 80

项目名称		路面智能鹰眼系统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000	20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2022年度计划安装完成违停抓拍设备550套, 交通卡口设备80个		2022年实际安装完成违停抓拍设备622套, 交通卡口设备		20	
项目年度绩效 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15分)		违停抓拍设备	550套	622套	15
		数量指标(15分)		交通卡口设备	80个	95个	15
		时效指标(10分)		付款及时性	应付尽付	已按计划付款	10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20分)		道路违停行为减少	持续减少	未完成	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道路违停行为减少”年初目标值为“持续减少”，本年度因项目仍处于施工安装阶段，并未投入使用，所以道路违停行为减少无法判定。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根据年度绩效目标并结合实际情况优化指标体系，对已不匹配实际情况的绩效目标以及指标值进行审核考察，并根据项目情况及时改进完善，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